

项目编号：2023CGF023

智慧资助平台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人：铜陵职业技术学院（盖章）

集中采购机构：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二）招标文件

（三）投标人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五）投标文件的提交

（六）开标

（七）评标、定标

（八）废标

（九）评标办法

（十）合同的签订、履行及验收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资格、技术及商务部分

（二）报价部分

重要提示:

本采购文件参考模版仅为政府集中采购项目参考使用，其它单位若借鉴本参考模版，请仔细阅读模版中所有条款，在征得采购人同意后，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模版进行修改和调整。根据项目情况编制整合的采购文件经采购人同意并正式发布后，其采购文件解释权为采购人或其授权的代理机构。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2023CGF023

项目名称：智慧资助平台建设

预算金额：40 万元

最高限价：40 万元

采购需求：采购智慧资助平台 1 套，主要功能包括大数据决策支持分析平台、困难生认定、奖助管理、勤工助学、资助育人、统计查询、预警配置、辅导员管理、学生管理、移动应用、统一数据交换、系统管理、数据迁移、数据对接等内容，满足学院精准资助工作需要。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五、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开标，投标文件解密、询标通知、客观分公示、否决通知等，通过系统在线方式完成。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使用 CA 锁自行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在解密指令发出后 30 分钟之内完成解密，投标人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投标。投标人在项目开、评标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授权委托人应保持电话畅通，随时通过交易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出的询标等信息，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技术支持咨询电话：400-998-0000。

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ggzyjyzx.tl.gov.cn>)，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具体操作详见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的《铜陵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铜陵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 铜官区翠湖四路 2689 号

联系方式： 0562-58107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 铜都大道 3596 号投资大厦

联系方式： 0562-588586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钱工

电 话： 0562-588586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一览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最高限价	40万元人民币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5	服务期(达到可验收状态所需的所有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	标段划分	无
8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合格投标文件分别进行评审和比较，结合信用查询情况，按顺序推荐出有排序的 3 名中标候选人。
9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60天
1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 40%，待验收合格，中标供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应商提供验收单、发票单据后付清余款。
12	履约保证金	无
13	提交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软件（ http://www.hfzbtb.cn 网上下载）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未有效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4	开标解密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解密程序开始后 30 分钟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或远程解密（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该投标文件做无效标处理，责任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15	文件澄清、客观分值公示、投标否决通知	投标人应通过电脑及时刷新点击查看系统内的询标、客观分公示、投标否决等通知消息，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和通知，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等要求起不超过30分钟，逾时视为放弃澄清权力）对该项内容进行回复、确认并加盖电子签章。逾期未回复的（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评标委员会将可能按不利于投标人的内容进行评审，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费用承担	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一切费用均自理
17	政府采购政策	一、中小企业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文件规定执行中小企业政策，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二、监狱企业。 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四、“三首”、创新产品 依据《铜陵市科技型小微企业创新产品首张订单和推广应用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铜政办〔2021〕11号）和《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科技创新政策的通知》（财购〔2021〕12号），规范支持“三首”、创新产品政策。具体为： 一、“三首”产品应提供省经信厅公布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产品名单相关文件或省经信厅网站公开的截图，未提供的不享受相关政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策。二、“三首”产品和经市科技局认定的创新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三、市科技局认定的创新产品应提供铜陵市科技型小微企业创新产品目录相关文件。 五、节能环保产品 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的名单，未提供的不享受加分或作为未实质性响应。 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材料，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
18	报价扣除	本项目符合下列条件的应按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三首、创新产品价格扣除：10 %。
19	主要中标标的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	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的主要中标标的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后随评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审结果一并公示。
20	信用查询	详见评标办法
21	其它补充说明1	如交易系统中相关操作内容与采购文件正文不符的，以采购文件以准。如投标人在文件编制和提交、评委在评审过程遇到系统无法实现的情况，请及时交易中心项目负责人（以公告为准）以及中心信息技术部门（5885890）联系。
22	其它补充说明2	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中标通知书后，可访问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金融服务平台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政采贷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

第三章 投标须知

一、总则

1、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的服务项目。交易中心接受采购人委托，根据采购人提交的采购需求，对此项目进行集中代理，编制招标文件，组织开评标活动。

2、本次招标的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无论招标文件是否列明，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相关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否则投标无效。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由权威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

二、招标文件

1、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研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疑问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交易中心提出。

3、答疑及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投标人可以要求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须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按招标公告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和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未在规定

时间提出疑问的，将不予答复。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将在投标截止前以公告的形式刊登在“铜陵公共资源交易网”“更正公告”一栏，告知所有投标人。因此，投标人无论是否提出过澄清的要求，均应上网查看是否有关本项目的澄清说明。

4、招标文件的修改

4.1 在某些情况下，采购人可能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4.2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网站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并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4.3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并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将变更时间通知所有投标人。

5、电子开评标相关要求

5.1 注册登记

5.1.1 本项目只接受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以下简称市场主体库）已审核通过的企业参与投标，企业通过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完善投标信息，未入库的潜在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具体详见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安徽合肥（铜陵）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申报（投标人）操作手册_v2.0》。（注：企业机构名称等相关信息调整时，须及时变更市场主体库信息）

5.1.2 上传企业证件扫描件与基本信息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在市场主体库中上传所有

资质信息及原件扫描件，基本信息必须与扫描件完全一致，如因未正确上传或未及时更新企业基本信息及证件扫描件，被认定无效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5.2 办理电子数字证书（CA 证书）

5.2.1 投标人应当取得和正确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其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未办理的，请及时联系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企业登记入库窗口咨询，采取现场或线上办理（咨询电话 0562-5885809，0562-5885810）。投标人需通过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加密并电子签章，并妥善保管数字证书。

5.2.2.1 数字证书到期后投标人必须及时在证书颁发机构网站续期，并对投标文件重新加密和电子签章，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续期会使证书编号不一致导致之前加密的电子标书无法解密，请务必在投标前提前办理续期手续或重新加密上传文件。）

5.2.2.2 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投标人应提前办理新证书。投标人在开标前务必确认数字证书是否正常使用，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5.3 下载招标文件

5.3.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登录系统完善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如有补疑、答疑、澄清和修改，采购人在网上更正公告栏发布相关内容，投标人应及时上网查阅，通过系统下载最

新的采购文件，据此制作投标文件。

5.4 制作投标文件

5.4.1 投标人在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通过软件制作、生成投标文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400-998-0000。

5.4.2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请插上数字证书、打开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导入电子招标文件，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5.4.3 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格审查资料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可用附件形式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

5.5 上传投标文件

5.5.1 投标人应提前做好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工作并在系统进行确认，因操作错误可在系统中进行撤回。

5.5.2 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主锁和副锁因证书号不一致不可混用，如因电子锁携带错误导致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5.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

5.6.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5.6.2 投标人无法使用 CA 锁解密标书，且排除交易系统或解密设备故障的或标书显示携带病毒的，则拒绝企业继续投标。

5.6.3 不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或对电子开标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其它情形。

5.7 意外情况的处理

5.7.1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5.7.1.1 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

5.7.1.2 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7.1.3 网上招标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5.7.1.4 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5.7.1.5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招标投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5.7.1.6 如因采购人 CA 锁解密失败或交易系统问题，导致所有投标人均无法解密电子标书的；

5.7.1.7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5.7.2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交易中心应及时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经批准同意后，项目暂停，待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后，重新实施。

三、投标人

1、投标费用:免收代理费、工本费和投标保证金。

2、合格的投标人

2.1 合格的投标人应当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所载明须满足的最低条

件。

2.2 投标人之间如果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段（包别）或者不分标段（包别）的同一项目投标，相关投标人均按无效标进行处理：

2.2.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2.2.2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2.2.3 法律和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勘察现场

3.1 投标人应自行对服务场地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的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

3.2 投标人未到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3.3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现场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4、知识产权

4.1 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

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2 投标人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5、纪律与保密

5.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应遵守中国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5.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5.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2.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或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5.2.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2.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2.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呈规律性差异；

5.2.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6. 联合体投标

6.1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投标，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项目投标时使用联合体牵头人的 CA 锁制作投标文件并进行加解密。

6.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应当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协议上需加盖联合体各方的签章。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6.3 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人均作无效标处理。

7. 签章的效力

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必须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单位就投标的所有往来函件，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1.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2、投标文件构成

2.1 投标文件应包括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所规定的全部内

容。

2.2 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成为中标人，其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2.3 投标人不得擅自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否则，其投标文件在评标时有可能被认为是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中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如有需要格式可以按原格式进行扩展，扩展后的格式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原格式内容。

3、投标报价

3.1 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表上应清楚地标明投标人拟提供服务的名称、单价和总价。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投标报价表上服务的价格是服务总价，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报价应当低于同类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投标报价均不得高于招标文件（公告）列明的控制价、项目预算。

3.3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含达到可验收状态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4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拟提供服务的单价、服务内容明细和总价。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5 投标报价只限于填写在投标报价表内，投标文件其它位置不应

出现报价内容。

4、**投标货币：**投标须以人民币报价。

5、**证明投标人合格的文件**

5.1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响应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5.2 投标人资质证书（或资格证明）处于年检、换证、升级、变更等期间，除非法律法规或发证机构有书面材料明确表明投标人资质（或资格）有效，否则一律不予认可。

6、**投标文件的签章**

6.1 实现网上电子开标的应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中按照要求进行签章。

五、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文件的提交

1.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1.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1.3 实行网上电子开评标的，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使用电子开评标的项目，投标人在系统提交投标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电子标书。

六、开标

1、开标活动将由公证机构全程公证，并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2、开标会议

2.1 主持人按招标时间安排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2.2 开标由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项目负责人主持，任何对开标期间的质疑应当在开标时提出，否则视同投标人对开标过程理解和接受。

2.2.1 开标时，各投标单位应在解密程序开始后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2.2.2 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详细内容。

七、评标定标

1、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1.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活动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1.2 开标结束后，开始评标，评标采用保密方式进行。

2、评标过程的保密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

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3、投标文件的澄清

3.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通过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

3.2 投标人应在投标函中填写联系人姓名及联系电话，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澄清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起不超过30分钟）自行查阅询标内容，回复确认后加盖电子签章，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投标文件需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包括补正投标报价）以及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需要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以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人通过系统澄清、说明、补正或确认，细微偏差的修正将由评委进行评审、解释，投标人应在线签章认可。

4、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4.1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审查并逐项列出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投标偏差分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4.2 投标文件属于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4.3 细微偏差的认定：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

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拒不补正的，在详细评审时可以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

4.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

5、调整或修正投标报价

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不影响评标工作。

6、澄清、补正后的投标报价

按照规定进行澄清、补正后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确认后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投标报价。投标人一旦中标，此报价即为中标价。

7、投标文件的评审

7.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规定，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7.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在线回复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7.3 采购人根据信用查询情况、评标委员会出具的评标报告，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授权评标委员会依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8、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9、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确定后,由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质疑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可通过书面形式或登录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线上提交两种方式提出。

10.2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10.3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并在提交质疑函时一并提交授权委托书。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0.4 质疑的提交要求、处理主体、处理程序等相关问题可以登录《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政策法规栏进行查询。

八、废标

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如出现废标，且同时符合以下情形的，如采购人提出申请，报经财政部门批准后，可现场转变采购方式，供应商为在场的两家合格投标人。

2.1 因上条第一款情形导致废标的；

2.2 只有两家合格投标人（未开启标书的，将开启标书，审核其资格条件及响应内容）；

2.3 现场没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2.4 现场没有投标人提出质疑或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得到回复后没有提出质疑（投诉）的；

2.5 专家认为采购文件没有违法违规或不合理条款，可以继续评审的。

3、采购方式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改为其它采购方式时，将通过系统询标以《招标流标现场转变采购方式邀请函》函告合格投标人，投标人授权代表通过系统回复并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参加。未回复或者放弃的视

同自动放弃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3.1 采购方式现场转变其它采购方式时，不再重新编制采购文件，其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等原则上均按原招标文件规定不变，如有变化将书面告知所有参加活动的合格投标人。

招标文件原评标办法为最低评标价法的，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评标办法保持不变。

招标文件原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现场改为竞争性谈判时，评标办法变更为最低评标价法：即在投标人通过符合性评审的前提下，以有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预中标人。

3.2 转变采购方式后，若投标人未能在评标委员会指定时间内（原则上不超过 60 分钟）提交符合要求的补充资料或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无效。

3.3 转变采购方式后，二次报价的项目，投标文件的报价视为首次报价，未唱标的，现场不公开投标人各轮报价。已经唱标而转采购方式的，谈判前公布各参与谈判的投标人首轮报价。

3.4 在技术与服务需要没有增加的前提下，投标人次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5 投标人投标报价异常，导致评标委员会认为明显缺乏竞争性的，不能保证财政资金的有效利用时，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附：

招标流标现场转变采购方式邀请函

各相关投标人：

本项目因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只有二家，现场没有投标人提出质疑或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得到回复后没有提出质疑（投诉），且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没有违法违规或不合理条款，可以继续评审。经财政部门批准，现已现场变更为_____方式继续采购。其资格要求、采购需求、付款条件、商务条款等均按原招标文件规定不变（如有变化：详见下述说明）。

转变方式后对招标文件变更的特殊说明：（1、2、3、……）

投标人如同意继续参加，请按下述格式填写投标人全称并经授权代表签字，以声明对上述内容清楚了解且无任何异议，并愿意参加本项目。

序号	投标人全称	投标授权代表及联系方式	是否参加

九、评标办法

本着坚持“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为维护政府采购双方的合法权益，增加评标工作透明度，保证评标、定标的科学性、公正性和可操作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精神，并结合本项目实际制定本办法。

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

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服务方案得分高低进行排序，仍然相同时，根据节能环保、首台套产品应用情况，按优劣依次进行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按服务方案得分高低进行排序，仍然相同时，根据节能环保、首台套产品应用情况，按优劣依次进行排序。

本项目采取的评标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及采购需求，应了解和熟悉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特征主要技术服务要求及标准、评审标准等相关内容：

1.1 评标委员会首先根据已发布的招标文件核对系统读取的电子招标文件数据评审项，与招标文件内容不符的，按招标文件内容对电子招标文件数据评审项进行修改。

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投标文件有效性进行评审。

1.3 先进行有效性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将技术与商务部分得分汇总后，最后再进行报价部分评审。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推荐有排序的预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

1.3.1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前后矛盾、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有可能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等情况需要澄清时，评标委员会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并要求投标人以系统在线回复方式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对否定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评标记录上。对评审结果持有不同意见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采取投票方式表决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报告有不同意见的，应当签署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3.2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均须在评标报告上签字。评标报告应如实记录本次评标的主要过程，全面反映评标过程中的各种不同的意见，以及其他澄清、说明、补正事项。

1.3.3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当及时作出处理。

1.3.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系统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3.5 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文件的评审范围为投标文件以及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的其它资料。

1.4 评标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并说明情况。

1.5 投标人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不得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1) 投标人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的;

(3) 投标人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

(4) 投标人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

(5) 投标人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6) 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录的不良行为累计分值在 10 分(含)-15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3 个月;

(7) 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在 15 分(含)-20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6 个月;

(8) 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达 20 分(含)以上,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12 个月。

以上情形第(1)(3)(4)(5)条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其他指定媒介[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

atax.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最高人民法院网站(www.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发布的为准。由采购人代表或委托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查询并将 查 询 结 果 截 图 反馈至评标委员会，由评标委员会记录在评标报告中。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如评标过程中因网络、网站的问题无法查询时，在中标公告期间由采购人代表查询并直接采用。

以上情形(6)、(7)、(8)由采购人代表或委托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现场查询，以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信用信息栏开标当日“铜陵市(含县)市场竞争主体不良行为记录分值汇总表”为准，不良行为记录符合前述规定情形之一的，信用评审不合格。

以上情形由投标人按投标函格式填写相关承诺。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有效性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若有一项不通过，作无效标处理。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审核材料要求
1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复印件或影印件，无需投标授权书；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提供合法、有效的委托书。	提供授权委托书，委托书按相应要求签字或盖章
2	需要提供的投标资格证明材料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要求	提供投标函
		至投标截止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近三年内均未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提供投标函
		至投标截止日，我单位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提供投标函

	名单，未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至投标截止日，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录的不良行为累计分值在 10 分（含）-15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3 个月； 至投标截止日，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在 15 分（含）-20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6 个月； 至投标截止日，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达 20 分（含）以上，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12 个月。	提供投标函

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如是)	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投标人为中小微企业的，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联合体投标 (如有，右同)	如为联合体投标的	提供联合体协议
5	标书盖章	投标文件签章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6	标书响应情况	质量标准要求、服务期响应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7	服务要求	关键性服务要求真正满	

		足，本项目标注★的要求即为关键性服务要求。若有一项不满足即不合格。	
8	标识符	不同供应商电子标书中出现相同唯一标识符（同一文件制作机器码、MAC地址、硬盘号、同一CA锁等）的投标无效。	
9	其他要求	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报价部分评审

3.1如采用综合评分法的，应当在技术与商务部分评审结束后，开启其报价部分。

3.2评标委员会将对进入报价部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报价部分有效性进行审查，经评审有效后，评标委员会将对报价部分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3.2.1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3.2.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签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出现其中一种情形，按无效标处理：

3.3.1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3.3.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3.3.3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报价出现异常导致不能保证政府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的；

3.3.4投标报价出现在投标报价表以外的其它位置；

3.3.5按3.2规定的原则进行修正后，投标人不确认的；

3.3.6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

4、主要标的一览表的评审

此表中服务公告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由采购人列出，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由投标人填写，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5、评标办法

（满分 100 分，计算过程和结果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评分标准	评分因素		所需提供材料	分值
技术部分标准	性能和技术参数	所提供的服务技术参数功能指标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其中： 1、标★项为关键性参数，一项不满足视为不响应； 2、标☆项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2分； 3、剩余技术参数一项不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	提供产品技术参数相关证明材料或相关承诺。	35
	项目实施技术方案	(1)需求系统设计方案：包含对本项目软件平台整体架构、关键技术架构的整体设计，网络拓扑。内容全部满足得6分，在此基础上，内容详细、可行性强、针对性高的加3分，内容较为详细、可行性较强、针对性较高的加2分；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一般的加1分； (2)核心安全机制方案：包括网络级安全、系统级安全、应用级安全的明确阐述。内容全部满足得4分，内容详细、可行性强、针对性高的加3分，内容较为详细、可行性较强、针对性较高的加2分；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一般的加1分； (3)软件项目管理及集成的基本规范、项目实施与规划、工程计划管理模式、里程碑及成果物。内容全部满足得5分，内容详细、可行性强、针对性高的加3分，内容较为详细、可行性较强、针对性较高的加2分；内容一般、可行性一般、针对性一般的加1分	提供方案装入投标文件，未提供不得分	24
	培训	投标人须承诺系统平台建成后2个月内： 1、针对超级管理员提供不少于3次的线下系统前台界面修改、后台数据库操作维护技术培训，得2分； 2、针对管理员提供不少于3次的线下系统安装部署与管理、系统故障检测、数据备份与恢复等权限内的各项功能培训，得2分； 3、针对智慧资助平台操作的一般用户（辅导员、班主任、学生）提供不少于3次的线下系统功能操作培训，得2分。	提供承诺装入投标文件，未提供不得分	6
商务部分标准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满足1项得1分，满分4分。	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	4

	拟派人员	本项目拟派本项目技术团队人员，具有如下证书的，每满足1项得3分，满分得6分： 1、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 2、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	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及投标前1个月在该单位社保缴纳证明	6
	售后服务要求	1、投标人承诺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用户电话后在30分钟内响应，得3分。 2、投标人须承诺免费质保期内每年两次的巡检服务的得3分。 3、质保期超过一年的，每增加1年得3分，最多得3分；	提供承诺函，未提供不得分	9
	业绩	自开标截止之日起前五年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类似信息化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3分，满分6分。	投标文件中需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复印件：①业绩合同；②已完成证明材料（如验收报告、业主单位出具已完成的证明材料等）	6
报价部分评分	根据各投标人的最终有效投标报价，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有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以报价表中的金额为准	10

十、合同的签订、履行及验收

1、合同授予标准：

本项目合同将授予中标人。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采购人应与供应商充分协商，给予合理补偿。

2、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力

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的投标人。采购人在发出中标通

知书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3、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1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具体时间见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签订的除外，超过《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期限不领取中标通知书或不签订合同的，顺延至第二中标人或重新采购。采购人应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2 中标人如不按本招标文件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3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3.4 采购双方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的标的、价款、质量、履行期限、服务要求等主要条款应当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内容一致，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对任何因双方擅自变更合同引起的问题，合同风险由双方自行承担。

3.5 采购人保留以书面形式要求对服务细则作适当调整的权利。

4、履行合同

4.1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4.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考核与验收

5.1 采购人须建立日常考核制度。考核时应成立三人以上验收小组，依据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5.2 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结论。

5.3 涉及安全等其他需要由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参与验收。验收费用均由合同乙方（中标人）承担，采购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四章 项目需求

注：

- 1、 如本章内容与其他章节有冲突，以本章内容为准。
- 2、 如本章内容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冲突的，以相关法律法规为准。

3、 如本章内容与国家、地方强制标准相冲突的，以强制标准为准。

一、采购人提出的服务需求

一、项目概述

随着国家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不断深入，高校管理与服务的改革也不断深化，在"放管服"改革背景下，加强顶层设计，推进资源整合及共享，以规范化提升管理及服务质效。铜陵职业技术学院经过多年的信息化建设，信息化水平提高显著，符合国内高校的主流趋势。为了适应不断变化的办学需求，提高办学质量，促进内部治理，提高管理效能，加强信息技术与学校资助管理的深度融合，解决学校目前资助管理工作中的存在的诸多问题，以便更好的服务广大师生。

学院经过多次研讨，决定采购一套集贫困生科学认定、资助需求挖掘分析、资助效果动态追踪为一体的智慧资助平台，将资助工作与育人理念深化结合，贯穿于学生从入校到离校整个过程，贯穿于困难生认定、奖助资金分配、困难生帮扶、资助数据分析的整个业务期，并利用技术手段辅助学校提升其精准性，针对资助对象和学校管理老师等不同角色提供针对性服务，促进学生资助工作管理更加规范、对象识别更加精准、资助成效更加显著。

学院希望通过该系统来整合规范资助管理业务，促进各部门间高效协同办公，减少管理者的事务性劳动；同时，方便广大辅导员及各级管

理人员能够及时了解并处理自己的待办工作，提高工作效率，以便最终共同创建一个良好、和谐的资助工作管理环境。

二、采购需求

2.1. 总体框架要求

智慧资助管理服务解决方案不同于以往的资助管理系统或资助数据分析系统，而是将困难认定、分配、帮扶、分析的业务互相融合，充分考虑平台未来的扩展性、稳定性、兼容性，运用市场上成熟可靠的技术架构和功能设计，打造符合铜陵职业技术学院实际需要的智慧资助管理服务平台。

1、精准认定：提供校内学生数据采集工具，采用大数据分析技术整合一卡通消费等数据，结合科学合理的算法模型，帮助学校建立科学的校本化指标体系，使家庭经济困难认定过程更加精准。

2、精准分配：除继续深化各项业务的申请管理统计查询功能外，增加提供个人资助助手，智能提醒各级审批人员学生的资助完成度，在资助业务过程中精准发现超额受助以及受助不足的学生，使整个资助分配过程更加精准。

3、精准帮扶：采用大数据分析技术整合校内消费、门禁、学生活动、学生成绩等各部门数据，对学生的异常状况进行提前预警。同时提供发展性资助项目、感恩诚信教育帮助学生自助自励。

4、智慧分析：整合全部资助工作中的数据，直接一键生成各年度资

助工作年报，辅助管理者对资助工作进行分析决策，同时生成国家或省级平台所需上报数据，使数据上报工作更加智能便捷。

5、服务便捷：在服务入口上，电脑端和移动端均实现与学校统一身份认证和统一信息门户深度集成，全面提升用户使用体验。

2.2. 业务应用建设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1	大数据决策支持分析平台	1、资助大数据平台 根据学年时间段针对学生情况、资助情况、学年资助达标率、就业率、升学率、困难生消费预警、困难生分布、历年资助趋势、系部总体资助情况、院资助趋势、困难生成绩预警、挂科风险预警、育人评估、获奖成效、素质能力提升、志愿服务成效等16个维度的可视化分析，针对不同的分析场景数据采用柱状图、饼状图、折线图、地图等不同的呈现形式，以整体加强资助大数据平台的视觉效果，各分析维度数字上支持点击下钻功能，同时在下钻列表支持多维度组合查询，支持一键重置查询条件功能，涉及学生信息支持点击查看学生相关多维度详情信息。各维度数据严格控制权限，按照学校、系部、辅导员三类角色划分三级权限，不同权限展示的数据范围严格区分。 2、困难生总体情况 以数据可视化方式展示全校困难生总体情况。根据学年时间段针对总体情况、等级、性别、年龄段、健康状况、各系部专业人数、各系部资助总体金额、家庭平均月收入金额区间、区域分布、历年资助趋势等10个维度的可视化分析，针对不同的分析场景数据采用柱状图、饼状图、折线图等不同的呈现形式，以整体加强资助大数据平台的视觉效果，各分析维度数字上支持点击下钻功能，同时在下钻列表支持多维度组合查询，支持一键重置查询条件功能，涉及学生信息支持点击查看学生相关多维度详情信息。各维度数据严格控制权限，按照学校、系部、辅导员三类角色划分三级权限，不同权限展示的数据范围严格区分。 3、资助总体情况 以数据可视化方式展示全校资助工作开展总体情况。根据学年时间段针对总体情况、资助类型、资助形式、各系部	1	套

		人员资助情况、各系部资助总额、资助金额排名分布情况、历年资助趋势等7个维度的可视化分析，针对不同的分析场景数据采用柱状图、饼状图、折线图等不同的呈现形式，以整体加强资助大数据平台的视觉效果，各分析维度数字上支持点击下钻功能，同时在下钻列表中支持多维度组合查询，支持一键重置查询条件功能，涉及学生信息支持点击查看学生相关多维度详情信息。各维度数据严格控制权限，按照学校、系部、辅导员三类角色划分三级权限，不同权限展示的数据范围严格区分。 4、困难生个人画像 围绕学生在校期间的资助、消费、安全、学业、生活、实践等方面的具体问题，对学生基本信息、性格特征和行为特征等情况，以特征文字配以图像图表的形式展示。 主要包括： 基本信息展示：展示学生基本信息和家庭基本情况； 学习成绩展示：展示学生学习成绩情况； 校园行为展示：利用一卡通消费、教务、第二课堂等数据，与学生个人基本信息（主要是学籍数据）进行关联，在此基础上分析学生在校学习和生活的行为特征，进行标签化的描述和定义，刻画学生全维度画像； 资助信息展示：展示学生贫困认定、困难等级、享受资助等情况。		
2	困难生认定	1、困难生认定发布 ☆管理员可根据学校和上级要求发布各学年困难生认定任务，包含标题、认定学年、开放时间段等信息。（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2、困难生认定申请 ☆学生可在学校规定的申请时间内网上填写困难生认定表格上的相关信息申请认定。系统支持提醒功能，提醒学生认定申请的严肃性。（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3、困难生认定审核 支持用户分级分权限（辅导员看自己学生、系部看本系部学生）对贫困生认定申请进行逐级审核；通过审核的学生进入本次认定的学年贫困生库；设置审核流程，并提供批量审核功能；支持手动进行贫困生提名，可导入建档立卡学生资助管理系统和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信息系统下发的重点保障人群学生名单（包括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城乡低保学生、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孤儿学生和残疾学生），支持批量审核，支持导出、打印申请表，支持查看困难生经济调查表填写情况。 4、困难生认定配置 ☆管理人员灵活配置家庭困难类型、等级、设置困难等级	1	套

		评判标准等；（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5、困难生库管理 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对自己管辖范围内学生的困难生信息进行明细查询、统计结果导出保存。（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6、困难生统计 ☆支持依据系部、年级统计总人数、各等级困难生人数、支持批量导出。（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3	奖助管理	1、学校奖助项目发布 ☆实现校级管理员发布奖助学金任务以及审核系部发布的奖助学金任务，包含学年、项目标题、项目类型、申请开放时间、状态等信息；（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2、系部奖助项目发布 实现系部管理员发布奖助学金任务，包含学年、项目标题、项目类型、申请开放时间、状态等信息； 3、奖助项目申请 学生可见当前学校开通的所有奖助学金种类，选中自己希望获得的奖助学金，然后提交申请，对于不符合条件的学生，应用会给出相关不符合申请条件的提示。申请提出后，学生可查看申请的处理进度，支持导出打印申请单。 4、奖助项目审核 根据各奖种预设的流程，辅导员、系部负责人、校级负责人可对所负责学生的奖学金申请信息进行审核，支持批量审核，导出打印申请表，管理人员可在线查看学生的奖学金申请表，同时应用支持证明材料附件的在线预览。 5、奖助公示 奖学金评定工作完成之后，学生可在线查看奖学金评定的具体情况，以保证奖学金业务的公平、公正、公开。 6、批次号管理 ☆实现后台管理端自主管理批次号信息，支持批量导入和导出，支持对单条批次号的增删改查。（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7、资助管理 ☆学校相关业务管理人员对资助信息进行定期维护，可以快速按学生受助金额范围、学年、困难生类型查询到困难生库中的困难生获得资助的明细情况，并可将相关数据导出。（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1	套
4	勤工助学	1、设岗单位管理 学校管理人员可以设定用工单位信息，如：单位名称、单位编号等。 2、学校发布岗位	1	套

		☆支持学校管理端自主发布岗位信息，支持增删改查，学校管理端发布的岗位信息无需进行审核，即可对外发布。（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3、设岗单位发布岗位 支持设岗单位自主发布岗位信息，支持增删改查，设岗单位发布的岗位信息需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即可对外发布。 4、设岗单位审核 实现设岗单位在线审核学生报名的岗位申请信息，审核时支持查看学生是否困难生，及相应的育人成效分数，支持通过学生姓名反查学生基本信息，辅助设岗单位审核。同时设岗单位能够对每位报名并通过的学生进行岗位考核，设岗单位负责人员能够录入录用学生在岗工作考核结果及发放金额信息。（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5、学校招聘审核 ☆实现两级审核体系，设岗单位审核通过的学生报名信息能够交由学校进行二次审核核对。审核时支持查看学生是否困难生，及相应的育人成效分数，支持通过学生姓名反查学生基本信息，辅助学校审核。（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6、聘用名单统计 ☆系统支持依据学号、姓名、设岗单位、审核时间段查询学生的岗位报名名单，并支持批量导出。（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7、考核报表统计 ☆各级管理人员可以对自己管辖范围内的学生勤工俭学上岗信息及报酬发放信息进行明细查询、统计结果导出保存。（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5	资助育人	1、励志班 (1) 课程管理 实现管理后台统一管理励志班的培训课程，支持增删改查。主要包含课程名称、授课教师、开课时间、开课地点等信息。 (2) 课程发布 实现管理后端统一发布励志班的培训课程，对外发布后学生能够实时查看学校发布的培训课程信息并能够支持学生在线参与报名申请，管理后台能够对参与报名申请的学生进行审核，同时后端能够查看所有学生的课程反馈信息。 (3) 课程报名 支持学生在线查看所有学校发布的课程信息，学生可以在线进行课程报名，报名审核通过后，学生能够在课程结束后给本课程进行课程打分反馈，系统后台实时接收反馈信息。	1	套

		2、双扶项目 (1) 项目管理 管理后端能够在线对双扶项目信息进行统筹管理，管理端能够自主创建项目申报并对项目进行分类，支持后台增删改查操作，支持批量删除。 (2) 发布课题 管理后端对课题进行配置，包括报名时间、项目分类以及对应的项目信息。 (3) 课题报名 支持学生在线申请学校发布的项目。 (4) 课题审核 支持管理员对学生申报的项目进行在线审核。 (5) 报名统计 系统支持对所有申请项目的学生进行统一记录，支持批量导出。 3、典型选树 (1) 典型选树发布 实现管理后端统一发布典型选树申报任务。 (2) 典型选树申请 支持学生在线进行典型选树活动申请。 (3) 典型选树审核 支持辅导员在线进行典型选树审核，审核过程中能够查看学生困难等级情况，辅助审核；支持批量同意功能、支持导出查询列表、支持导出申请表，支持在线打印。支持校级管理员撤回审核结果功能。		
6	统计查询	实现多维度统计查询历年资助情况报表台账。支持困难生人数统计、困难生个人资助汇总、按项目查询资助情况。支持多条件组合查询。一键出结果。	1	套
7	预警配置	1、评优评先人数配置 支持对各系部评奖评优分配名额进行智能化模型配置，支持一键导入 excel。 2、评优评先班级设置 实现管理端自定义各班级评优评先名额分配设置。支持一键导入 excel。 3、消费预警配置 ☆实现管理端自定义添加各年份下学生消费预警的预警界限设定。（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4、困难生资助配置 ☆实现管理端自定义添加各年份下困难生资助配置信息。（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1	套
8	辅导员管理	1、基本信息登记 学工人员可维护自己的个人基本信息，以及个人参加培训、	1	套

		获奖、工作经历、学习经历、上课情况、科研情况等扩展信息。 2、基本信息管理 学校管理人员管理全校所有的辅导员信息。 3、辅导员工作日志 (1) 工作记录模板 系统支持校级管理员自定义工作记录模板，工作记录模板可包含多种工作记录题目类型。 (2) 工作记录任务管理 1) 任务发布 系统支持校级管理员发布辅导员工作记录填写任务，支持设置任务单次填写或循环填写，支持设置提交频率和提交数量、任务开始日期和截止日期、任务对象等。 2) 进度追踪 系统支持校级管理员、系部管理员能够根据权限不同，查看全校或本系部辅导员工作记录任务完成情况。 3) 统计汇总 系统支持校级管理员、系部管理员能够根据权限不同，查看全校或本系部辅导员工作记录信息，支持多条件筛选辅导员工作记录信息，支持按照日期、姓名、工号、系部筛选数据，支持批量导出辅导员工作记录。 (3) 我的工作记录（辅导员） 系统支持辅导员能够查看校级管理员发布的工作记录任务，任务的填写要求等。支持辅导员在线填写工作记录，按照任务要求进行填写即可。		
9	学生管理	1、基本信息登记 在开放的业务期内学生可自行核对和编辑个人信息。 2、基本信息登记审核 辅导员、系部负责人、校级负责人可以对于学生填写基本信息的采集进行审核，以保证学生基本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3、信息完整率核查 ☆支持各级管理者查看各班级学生基本信息的维护率。支持按系部、年级、专业、班级、未完成情况查询，支持一键导出查询结果 excel。（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4、学籍库 为各级管理人员提供对自己管理范围内学生的基本信息查看和编辑的功能，可通过学号或姓名快速定位到学生，也可以通过高级搜索筛选出符合条件的学生。应用为有权限的老师支持单个或批量维护学生的基本信息，支持按照模板批量导入。	1	套

		5、就业管理 就业信息管理：系统支持对学生就业信息的管理，支持批量的导入和导出，支持对单条记录的增删改查。		
10	移动应用	为提高用户体验，提升用户办公效率，要求部分电脑端的功能模块能够同步在移动端进行申请及展示应用，同时能够植入学校统一移动平台，界面设计和交互习惯要结合移动端使用习惯进行科学化设计，功能包括以下： 1、移动决策驾驶舱 ☆支持将web端大数据资助平台、困难生总体情况、资助总体情况、困难生个人画像四个模块的分析展示维度数据能够全部以移动端的用户体验习惯进行可视化呈现。（须提供系统截图证明放入投标文件） 2、困难生认定 （1）困难生认定申请。 （2）困难生认定审核。 （3）困难生回访。 （4）困难生统计。 3、奖助管理 （1）奖助申请。 （2）奖助申请审核。 4、勤工助学 （1）岗位发布。 （2）岗位发布审核。 （3）岗位报名。 （4）设岗单位招聘审核。 （5）学校招聘审核。 5、励志班 （1）课程报名。 （2）课程审核。 6、双扶项目 （1）双扶项目申请。 （2）双扶项目审核功能。 7、典型选树 （1）典型选树申请。 （2）典型选树审核功能。 8、学生管理 （1）学生信息登记。 （2）学生信息登记审核。 （3）学籍库。 9、辅导员管理 （1）辅导员基本信息。 （2）辅导员工作日志。	1	套

		★移动应用所有功能须支持与学院现有移动融合门户（企业微信）实现对接。（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11	统一数据交换	1、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对接 根据学校平台建设要求，系统建设完成后需与信息中心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对接，实现身份数据的统一存储，统一管理，实现全校各应用的单点登录。集成方式有 Cas 集成，nginx 集成，ldap 集成，oauth2.0 集成和移动集成等不同方式，针对不同类型的系统提供不同服务。 2、统一信息门户对接 根据学校信息化统一建设标准，系统应符合碎片化服务的理念，需接入学校统一服务门户。 3、宿舍门禁数据对接 系统支持从学校门禁系统同步宿舍门禁数据。 4、一卡通消费数据对接 系统支持从学校一卡通系统同步消费数据，用于支撑困难生中关于消费预警的展示。加强困难生资助精准度，为学校隐性资助提供支撑。 5、素质拓展数据对接 系统须支持与学校素质拓展系统对接同步数据，用于支撑系统中相关业务功能的使用。 6、学业成绩数据对接 系统须支持与学校教务系统对接同步数据，用于支撑系统中相关业务功能的使用。	1	套
12	系统管理	1、字典管理 学生处管理员可查看系统配置的代码表，可根据实际业务命名规范自定义修改代码项名称。 2、移动端菜单管理 学生处管理员可灵活定义系统移动端菜单命名、调整菜单排序，删除无效菜单，支持菜单分级显示。 3、菜单管理 学生处管理员可灵活定义系统电脑端菜单命名、调整菜单排序，删除无效菜单，支持菜单分级显示。 4、角色管理 学生处管理员可灵活设置角色用户、角色电脑端和移动端菜单、查看不同角色下的人员情况，从而完成用户角色的管理； 5、组织机构 对机构信息进行管理，涉及录入学校信息、机构信息。 6、用户管理 学生处管理员可添加用户信息、重置用户密码、查询用户信息、配置用户角色、系部、类型，从而完成权限分配与	1	套

		维护； 7、系统参数 学生处管理员可查看系统参数配置情况，修改系统默认初始化密码、相关日志功能是否启用等。 8、定时任务 学生处管理员可系统预设的定时任务及任务启动状态。 9、在线用户 学生处管理员可查看系统当前在线使用用户情况。 10、登录日志 学生处管理员可查看系统登录日志情况。 11、操作日志 学生处管理员可查看系统用户的操作信息。		
13	数据迁移	1) 将已认定的在校贫困生库数据完整迁移至智慧资助平台，保证资助管理工作的正常进行。 2) 将已开展的在校贫困生资助数据导入到智慧资助平台，确保资助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3) 提供学校历年贫困生库数据及资助数据的导入服务，学校按照模板要求整理历史数据，由智慧资助平台统一导入系统，便于后期统计和管理。 (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14	数据对接	★供应商需完成智慧资助平台与数据中台、业务系统、融合门户对接服务，并出具承诺函，详细内容如下： 1、供应商中标后，在项目建设中数据标准必须符合铜陵职业技术学院信息标准-V1.0（中标后由采购方提供该标准）。供应商须承诺提供对接所需的数据接口及程序接口，并与数据中心、学工系统、一卡通系统、统一身份认证、学校门户集成实现对接。 投标人需要提供以上内容承诺函，格式自拟，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2、“配合用户等保测评，对于测评发现的漏洞等第一时间进行修复，实施过程中不使用弱口令。系统具有对弱口令进行自动检测功能，对于不符合要求的弱口令强制用户修改。” 3、系统要求本地部署，部署在我校虚拟化数据中心。 4、 开放数据 API 接口。		

		投标人需要提供以上内容承诺函，格式自拟， 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	--------------------------------	--	--

2.3. 总体技术要求

1、系统对接要求

系统须支持 Socket、webservice、数据库、FTP 等常见对外接口，须与学校数据共享中心对接，通过数据共享中心的授权管理，调取使用相关业务中有关学生成长过程数据。

(1) 接入学校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根据学校平台建设要求，系统建设完成后需与信息中心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对接，实现身份数据的统一存储，统一管理，实现全校各应用的单点登录。

(2) 接入学校数据中心

根据学校信息化统一建设标准，系统建设时需通过学校数据中心实现异构系统之间的数据交换，同时需提供数据库访问方式。预留业务及数据层接口，能提供兼容不同技术架构的数据接口，保证与其他系统进行数据转换，通过使应用松耦合或分离，使系统环境中的接口更容易维护。预留数据交换接口，提供学校需求的标准接口。

(3) 对接学校统一服务门户（包含 pc 端和移动端）

根据学校信息化统一建设标准，系统应符合碎片化服务的理念，需接入学校统一服务门户。

2、数据采集系统性能要求

实时性：必须能够高速、按时的存取和处理数据，必须尽量保证关键的数据操作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系统应提供多级索引机制进行快速的数据定位，提高数据检索速度，确保能实时获取学生评价指标模型的观测数据项，满足动态评测的需求。

稳定性：数据的稳定性是管理者、辅导员等做出判断和决策的重要依据。只有保证实时数据的稳定性，才能保证培养方案和政策落实的可行性和连续性。

开放性：评价指标库的数据在系统管理权限的约束下，具备开放性，满足学校各级管理者、各个相关角色人员对数据的获取和利用，使教育管理真正数据化、智能化。

2.4. 安全性要求

1) **认证授权：**保证用户的合法性和用户使用应用信息资源的权力，避免内部敏感信息泄漏和服务所提供的信息资源被非法访问，造成严重的安全事件。

2) **信息保密：**充分利用密码技术，对于需要保密的信息，采用密码技术进行加解密处理，防止信息的非授权泄漏，确保涉密信息在产生、存储、传递和处理过程中的保密。

3) **数据完整性：**建立数据完整性检验机制，保证收发双方数据的一

致性，防止信息被非授权修改。

4) 审计：记录应用日志，对事件进行分析，并能提供预警信息。

5) 数据备份：利用数据库的备份功能将建设的平台和系统数据备份到指定的服务器或存储系统上。

6) 要求投标方需从物理安全、网络安全、系统安全、应用软件安全、数据备份安全等几个方面提出配套的安全体系完善方案，以便防范安全风险。

2.5. 项目实施要求

1、工期要求

本次项目须按工期及要求部署完成，并达到建设要求。要求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系统搭建，并开始进行测试，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优化和测试工作，并投入试用，具体进度要求和时间节点以合同约定为准。

2、实施团队要求

供应商需派驻一名项目经理，负责全程跟踪项目的开发与实施，直至该项目验收。要求该项目经理具有丰富的同类系统开发经验和运维经验，可以及时解决系统部署及运行时的常见问题和故障；同时，能够对系统用户进行基本操作的培训。要求建设团队在严格遵守校方管理规章制度，做好项目相关保密工作前提下，根据项目推进计划，分不同批次派驻相关人员进行驻场支持。

3、组织管理要求

供应商需提供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方案中要包含项目管理控制措施、风险管理、进度管理、变更管理、沟通管理、文档管理、质量管理等内容；在项目实施的过程中，学校有对项目进度、质量进行监督控制的职责和权利，供应商应全面配合，定期向学校提交项目进展情况报告。

4、培训要求

1) 供应商需提供完备的培训服务，帮助用户管理、使用系统。

2) 供应商派出的培训教员应具有丰富的培训经验和应用经验。供应商必须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材料。

3) 供应商应按合同规定安排培训时间和培训内容。在实施过程中，针对系统管理人员提供培训，保证培训的效果，让系统管理人员都能熟练掌握系统的使用方法。

5、售后服务要求

供应商应针对采购方的不同的需求和建设的不同阶段，制定有针对性的运行保障方案，建立完善的本地售后服务体系，向采购方提供充分考虑使用者利益的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模式。建设关于售后服务的描述应具体包括如下几方面：

★1) 售后服务时间：要求自合同验收之日起，提供1年的免费质保和运维服务，并在系统高频使用或故障频发时，按照使用方的要求提供驻场服务。（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2) 售后服务内容：供应商应确保本次招标的平台安全稳定运行，供应商应提供对应的售后服务支持，售后服务期自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需包括以下内容：

3) 缺陷管理：针对系统中存在的 bug 缺陷，不论在保期内、外，供应商均应持续提供修正与消缺服务。

4) 应急故障处理：系统运行环境出现故障或意外情况导致系统不能正常运行时，不同故障级别的响应时间

系统升级：免费提供软件补丁升级服务。

需求变更：对于系统改动较小的需求变更，供应商须提供免费服务。对于功能和模块有较大变化的需求变更，提供配套的支持服务，可根据工作量核算费用（系统改动较小的解释权归用户方所有）。

支持二次开发：二次开发内容需要根据工作量核算费用（如果只是流程或字段等不需要调整后台数据结构或大量更改代码的情况下，供应商应予以免费开发）。

文档服务：整个服务过程均需有完善的文档记录并能够提供给用户，便于跟踪、分析问题。对各项服务提供详细的书面报告，包括故障处理报告、健康巡检报告、系统性能检测调优报告、维护总表报告、服务年度报告等。

运行支持：对系统运行过程中师生用户及业务部门的问题及时提供解答和问题解决跟踪，对于关键业务点的上线推广与运行提供现场保障。

定期安全监测：定期检测操作系统、数据库和 web 服务器的漏洞，

如有漏洞应及时予以修复。

5) 服务请求流程：供应商需对用户支持或维护请求处理的流程进行详细描述。

6) 服务请求方式：对校方与供应商联系沟通的方式进行详细描述，以方便学校便利的获取各类即时的和非即时的服务支持。提供的服务请求方式至少应包括：联系人及手机号、联系单位信息、电子邮件。

2.6. 其他要求

1、本招标文件中设备清单所列为主要项目，在实施中所需辅助设备、线缆、配件、材料，人工工资、税金及供货期间的运输、人工、存放和安装调试、检测、验收等所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方根据实施需要自行测定并纳入投标总价，招标方不再另付费用。投标单位应充分了解招标人需求后并根据实际情况，综合报价。

2、投标方承诺该项目所涉及的系统在质保期内，通过电话、传真等方式提供 7x24 小时服务，报修后 30 分钟内响应，一般故障 4 小时内排除。

3、投标方必须同意自合同正式签署生效起 30 个工作日内，无法完成所有应用系统建设内容并全面进入试运行状态，招标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放入投标文件中）。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 40%，待验收合格，中标供应商提供验收单、发票单据后付清余款。

二、考核与验收方案

- 1、采购人须建立日常考核制度。考核时应成立三人以上验收小组，依据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 2、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结论。
- 3、涉及安全等其他需要由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参与验收。验收费用均由合同乙方（中标人）承担，采购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三、主要标的一览表

此表中服务公告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由采购人列出，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由投标人填写，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未填写此表按无效标处理。

服务名称	智慧资助平台建设
------	----------

服务范围	智慧资助平台，主要功能包括大数据决策支持分析平台、困难生认定、奖助管理、勤工助学、资助育人、统计查询、预警配置、辅导员管理、学生管理、移动应用、统一数据交换、系统管理、数据迁移、数据对接等内容，满足学院精准资助工作需要。（具体见采购文件）
服务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第五章 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资格、技术商务部分

- 1、资格审查资料
- 2、联合体协议（如有）
- 3、投标授权书
- 4、投标函
- 5、项目实施方案
-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文件
- 7、售后服务
- 8、业绩一览表（如有，请在系统中业绩合同节点上传相关合同附件）
- 9、业绩合同（如有，请在系统中本节点上传相关合同附件）
- 10、其他证明材料

二、报价部分

- 1、报价表
- 2、主要标的一览表
- 3、中小企业材料

一、资格、技术商务部分

1、资格审查资料

2、联合体协议（如有）

联合体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不需此件）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_____与_____就本项目的投标有关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由_____牵头，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本项目的投标工作。

二、_____为本次投标的主体方，联合体以主体方的名义参加投标。主体方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物，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如联合体中标，则主体方负责_____等工作；参加方负责_____等工作。各方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四、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

五、参加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百分之

_____。

六、主体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百分之__。

七、未中标，本协议自动废止。

主体方：（公章）

参加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3、投标授权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本单位 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全称）项目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合同签署、合同执行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4、投标函格式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1、根据贵方采购公告，我们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我方授权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联系方式（手机号码_____）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2、我方完全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全部要求，若有虚假，同意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处理。

3、至投标截止日，我方、包括我方法定代表人_____及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_____近三年内均未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投标截止时间前，我单位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未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上述承诺若有虚假，同意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接受处理。

4、至投标截止日，我方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录的不良行为累计分值在 10 分（含）-15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3 个月；

5、至投标截止日，我方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在 15 分（含）-20 分（不含），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

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6 个月；

6、至投标截止日，我方未被铜陵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累计分值达 20 分（含）以上，且最近一次不良行为记录公布日距开标日未超过 12 个月。

7、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与服务。

8、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9、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10、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折扣）的投标人。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5、项目实施方案

（1）投标人简介

（不超过 1000 字）

（2）项目实施方案

（详细说明）

6、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1) 服务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或执 业资格	学历	证件	
					名称	号码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它						

注：证件应附复印件或影印件，投标人对其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2) 其它证明。

7、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能力一览表

详细地址	服务人员名单	固定联系电话	手机

8、业绩一览表（如有）

如招标文件中有业绩要求，此表由投标人填写，业绩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需一致，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序号	业绩名称	业绩金额	甲方	乙方	业绩签订时间

9、业绩合同（如有）

10、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

二、报价部分

1、投标报价表

- 1)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可以自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2) 我方承诺报价不高于同类服务的市场同期平均价格，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小计（元）
----	------	----	----	-------	-------

1					
2					
3					
4					
.....					
合计：					
服务期（天）：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

2、主要标的一览表

此表中服务公告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由采购人列出，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由投标人填写，将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未填写此表按无效标处理。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3、中小企业材料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本项目将对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提供的中小企业证明材料，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如涉嫌造假，将由监管部门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